

证券代码：600816

证券简称：建元信托

公告编号：临 2026-022

建元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 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建元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8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 名、独立董事 4 名，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1 名职工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同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董事长及副董事长、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设置及组成人员、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等议案。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已完成，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十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非独立董事：秦怿先生（董事长）、徐立军先生（副董事长）、苏立先生、翁逸凡先生、姚俊先生、姜明生先生；

独立董事：吴大器先生、洪佩丽女士、徐新林先生、郭永清先生；

职工董事：马峻先生。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由上述 11 名董事组成，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其中，徐立军先生、马峻先生、翁逸凡先生、洪佩丽女士的任职资格尚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海监管局核准。

二、第十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1. 战略与 ESG 委员会

主任委员：秦怿先生

委员：徐立军先生、吴大器先生

2. 风险管理委员会

主任委员：徐立军先生

委员：姚俊先生、洪佩丽女士

3. 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郭永清先生

委员：苏立先生、吴大器先生

4. 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吴大器先生

委员：翁逸凡先生、徐新林先生

5.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主任委员：徐新林先生

委员：洪佩丽女士、郭永清先生

6. 委托人和受益人权益保护委员会

主任委员：洪佩丽女士

委员：马峻先生、姜明生先生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三、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副总经理（副总裁）：李林先生

副总经理（副总裁）兼首席合规官：高俊女士

副总经理（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王岗先生

财务总监：丛树峰先生

证券事务代表：林德栋先生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到期可以续聘。

上述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规定。

四、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王岗	林德栋
联系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558号3幢(N1栋)10层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558号3幢(N1栋)11层
电话	021-63410710	021-63410710
电子信箱	600816@j-yuantrust.com	600816@j-yuantrust.com

五、董事任期届满离任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副董事长钱晓强先生、董事屠旋旋先生在本次换届工作完成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钱晓强先生、屠旋旋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钱晓强先生、屠旋旋先生担任公司董事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高质量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钱晓强先生、屠旋旋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建元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十九日

附：

一、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李林，男，汉族，1977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硕士。曾就职于武汉市商业银行发展研究部，曾任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战略发展经理、办公室副主任、战略发展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上海电气融创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上海电气租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产权管理处（资本运营管理处）副处长，上海电气金融集团副总裁。现任建元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林先生与公司的董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

高俊，女，汉族，1977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管理学学士。曾就职于上海银行，曾任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金融部部门经理、风险管理部部门经理、风险总监、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建元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首席合规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高俊女士与公司的董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

王岗，男，汉族，1975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学博士。曾任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所长助理，原上海银监局办公室秘书科科长、外资银行分行非现场监管处监管二科科长，法人银行监管处副处长、股份制银行分行处副处长，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资金营运中心总经理，上海南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建元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王岗先生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质，熟悉证券法律法规和规则，具备五年以上金融从业工作经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岗先生与公司的董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4.4.4 条所列不得担任董事会秘书的情形。

丛树峰，男，汉族，1979 年 3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管理学学士，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非执业）。曾任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门副经理，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计划财务部部门副经理、财务结算部部门副经理、办公室主任，上海电气投资有限公司运营总监。现任建元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丛树峰先生与公司的董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

二、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林德栋，男，汉族，1989 年 12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经济法学硕士，具有法律职业资格。曾任职于光明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监）事会办公室，曾任安徽开润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